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ia Yao Holdings Limited**

### **嘉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2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嘉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東昌大廈14樓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待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的通函(「通函」)董事會函件內「供股之條件」一節所載條件獲達成後：
  - (a) 謹此批准以供股(「供股」)形式按每股供股股份0.60港元之認購價向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或本公司為釐定供股項下權利而可能釐定之其他有關日期(「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合資格股東」)(登記地址位於香港境外且本公司董事經作出相關查詢後認為，計及有關地區法律之法律限制或該地區有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排除其參與供股乃屬必要或權宜之該等股東(「除外股東」)除外)發行300,000,000股股份(「供股股份」)，且各為一股「供股股份」，按於記

錄日期當時每持有一股本公司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且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刊發之通函所載列之條款及條件進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本通告構成通函之一部分；

- (b)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的包銷協議(「**包銷協議**」)(其標註「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c) 任何一名董事謹此獲授權根據及就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以未繳股款形式及繳足股款形式)，儘管供股股份可以按比例以外之方式向合資格股東發售、配發或發行，尤其是謹此授權任何董事在考慮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香港境外任何地區之法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則及規例項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後認為必要、合適或權宜而就碎股權利及／或除外股東作出排除安排或其他安排；及
- (d) 任何一名董事謹此獲授權於其認為就實施及／或實行供股及包銷協議以及實施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其認為乃屬適當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時發行及配發供股股份以及同意有關改動、修訂或豁免)而言屬必要或權宜時，採取其可能酌情認為就或有關實施供股及包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屬必要、合適或權宜之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加蓋印章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倘適用)。」

承董事會命  
嘉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詠安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

註冊辦事處：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一座32樓3212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均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於投票表決時，股東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投票。
2. 代表委任文件必須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3. 代表委任文件連同(倘本公司董事會要求)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4.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將接納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
5. 上述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6.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7. 若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又或於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在香港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iayaoholdings.com](http://www.jiayao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詠安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豐斌先生及楊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進軍先生、曾石泉先生及王平先生組成。